文峰府发〔2023〕20号

文峰镇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文峰镇森林防火应急预案》的通知

各村(社区)、辖区内有关单位：

为了做好森林防火工作，落实森林防火责任，经镇政府研究，特制定《文峰镇森林防火应急预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文峰镇人民政府

2023年1月3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# 文峰镇森林防火应急预案

为贯彻落实“预防为主、积极消灭”的森林防火工作方针，有效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，保护森林资源，减少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的损失，确保扑火救灾工作高效有序地进行，把森林火灾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限度，结合我村实际制定本预案。

 一、工作原则

（一）以人为本，安全防范。森林防火工作实行行政领导负责制,村主任为第一责任人，护林员为具体责任人。发生森林火灾，积极组织扑救处理，最大限度地减少森林火灾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并保障应急救援人员的安全。

（二）预防为主，健全体系。建立健全森林火灾防范体系、信息报送体系、科学决策体系、应急处置体系和恢复重建体系。

（三）分级响应，分级负责。根据森林火灾的严重性、可控性、所需动用的资源广，影响范围大等因素，分级设定和启动应急预案，明确责任人及其指挥权限。

（四）快速反应，及时有效。及时收集信息，掌握森林，火情状况，建立健全精简、统一、高效的组织领导和指挥体系，强化应急回应的机制，确保森林火灾“打早、打小、打了”。

 二、编制依据

（一）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》、《森林防火条例》、等有关法律、法规，制定本预案。

（二）本辖区发生和可能发生特大、重大、较大森林火灾，适用本预案。

三、应急预案级别和启动

（一）应急预案级别

按发生火灾的程度来划分，每级预案可分为初级预案、紧急预案和危急预案三个级别，各级预案的划分标准为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  预案级别 | 标准失火范围 | 毁林种类 |  火源周围连片面积 |
|  初级预案 | 村民小组内  | 杂草、灌木类 | 15亩以内 |
|  紧急预案 |  村内  | 松、杉、杂木类 | 15亩-150亩 |
|  危急预案 |  跨村 | 松、杉、杂木类 | 150亩以上 |

1. 预案的启动方式

1.初级预案的启动

（1）启动方式：由发现火灾人员电话报告村委会相关人员及护林员。

 （2）启动人员：接到火情报告，立即向镇里报告，由办事处发布启动初级预案的命令。

a村委会成员及应急救援队人员到岗到位。

b村分管负责人或主要领导及值班人员到岗到位。

c村应急分队聚集待令。

2.紧急预案的启动

（1）启动方式：护林员必须在15分钟内报告镇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，由镇向村主要领导发布启动紧急预案的命令。

（2）启动人员

a村委会成员到岗到位。

b本村的应急队人员和抢火人员全部到岗到位。

c镇应急队抢火人员调度聚集待令。

3.危急预案的启动

（1）启动方式：必须在5分钟之内，护林员报告镇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，并由镇向村主要领导发布启动危急预案的命令，同时利用各种宣传通讯设施，号召辖区人民紧急动员，自觉参加灭火战斗。

（2）启动人员

 a相关的全体人员到岗到位。

 b应急队伍到岗到位。

 c失火点为中心，发布全村扑火动员令，村应急队伍及扑火人员到岗到位，迅速组织扑救山林火灾。

 d照火情的发展，及时请求县森林防火指挥部增援。

四、扑火队伍的组成及调用

文峰村各社组建的扑火突击队。各组扑火灾突击队必须配备相应数量的扑火器材，其费用由村应急办负责。无论什么情况，各个应急队成员在接到调用命令后，必须按照命令到岗到位，其中属本村范围内的，一般在半小时内到岗到位。

五、预警、监测、信息报告和处理

（一）森林火灾预防：文峰村民委员会开展经常性的森林防火宣传教育，提高全民的森林防火意识；规范生产、生活用火行为，严格控制和管理林区野外火源；加强对高火险时段和危险区域检查监督，消除各项火灾隐患；有计划地烧除可燃物，开设防火阻隔带；加强森林防火基础建设，全面提高预防森林火灾的综合能力。

（二）信息报送和处理：一般火情，应当逐级上报，出现下列重要火情之一时，应立即报告镇，经镇核准后上报市森林防火应急指挥部：发生在县界、镇界附近的森林火灾、受害森林面积超过20公顷的森林火灾、4小时尚未扑灭的森林火灾及需要镇协调扑救的森林火灾。并由镇向市森林防火指挥部上报。

（三）扑火指挥：扑救森林火灾由镇统一组织和指挥，参加扑火的所有单位和个人必须服从扑火前线的统一指挥。随着火情的发展变化，村领导靠前指挥到位，扑火的级别随着提高，人员组成相应调整，但要坚持由上到下的逐级指挥体系。根据火场情况划分战区后，各项工作按照统一部署可以全权负责本战区的组织指挥。

（四）扑火原则：在扑火过程中，首先要保护人民生命财产，扑火人员、居民点和重要设施的安全；在扑火战略上，尊重自然规律，采取“阻、打、清”相结合，做到快速出击、科学扑火，集中优势兵力打歼灭战。在扑火战术上，要采取整体围控，各个歼灭；重兵扑救，彻底清除；阻隔为主，正面扑救为辅等多种方式和手段进行扑救，减少森林资源损失；在扑火力量使用上，坚持以专业（半专业）森林消防队等专业力量为主，其它经过训练的或有组织的非专业力量为辅的原则；在落实责任制上，采取分段落包干、划区包干的办法，建立扑火、清理和看守火场的责任制。

六、火灾的预案及善后处理

（一）森林火灾事故发生后，一般以森林公安为主，村级配合，林业部门参加及时查明火因。火灾扑灭后，迅速查明损失情况，对肇事者和责任人做到处理，所有资料一律存档备查。

（二）按属地管理原则，及时做好灾民的抢救疏散和安置工作。

（三）因扑救森林火灾负伤、致残或者牺牲的人员医疗抚恤，按国家《森林防火条例》第二十六条规定执行。

（四）按属地管理原则，及时对火烧迹地实行林木补造。

（五）加强对群众森林防火知识的宣传教育和普及，主要进山路口及森林植被好的地方都要设立警示牌。以社为单位，定期召开会议，增强村民的防火意识力争从源头上治理隐患。

（六）村主任为所在村的森林防火工作第一责任人，村级护林员为具体责任人。发生重大森林火灾，除追究肇事者的责任外还要严格追究各级领导责任。

七、预案的管理和调动

（一）森林防火应急预案实行分级启动。当火警发生后，根据预警分析及火情来势及紧急会同结果，按照初级预案、紧急预案、危急预案的级别启动。

（二）在预案的执行过程中，对该预案需要紧急调整时，由镇同意并做出最后决定。

（三）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执行。